

#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本次重大的资产重组获得的批准情况

2010年1月14日，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3号）《关于核准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同日，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4号《关于核准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公告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核准文件，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入实施交割阶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公告。

## 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 （一）置入资产交割工作已经完成

#### 1、资产转移手续完成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资产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

称“排水公司”)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并于2010年1月21日在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2、公司新增注册资本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月22日出具了XYZH/2009CDA2026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为302,470,737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9,559,300元,由兴蓉公司以其所持有的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与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置换后的差额部分予以缴足,经审验,截至2010年1月22日止,公司已收到兴蓉公司用于出资认购公司159,559,300股股票的其所持成都市排水公司100%的股权。截至2010年1月22日止,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462,030,037元,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62,030,037元。

## 3、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情况

公司于2010年3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确认书》,公司因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而向成都市兴蓉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159,559,300股限售流通股已完成证券登记,但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核准后方可上市交易。

至此,本公司已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排水公司已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二)置出资产的交割情况

2010年3月10日,公司与中国蓝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蓝星集团”)、兴蓉公司签署了《资产交接确认书》。各方确认,自交接确认书签署之日起,全部置出资产(包括需要办理变更登记和过户手续及不需办理该等手续的全部置出资产)的所有权归蓝星集团所有,与置出资产相关的全部权利、义务、责任和风险均由蓝星集团享有和承担,蓝星集团对置出资产拥有完全排他的实际控制、处分权,兴蓉公司、上市公司不再享有任何实际权利;上市公司于2010年3月10日前形成的全部负债、或有负债均由蓝星集团承担,上市公司不承担任何清偿责任。

### (三) 存量股份的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2010年3月17日,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蓝星集团81,922,699股股份转让给兴蓉公司的相关事宜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相关的股权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情况

### (一) 董事、监事人员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0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进行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公司章程修正案》等相关议案,并提请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

上刊登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等相关公告。

(二) 高级管理人员调整情况

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割工作已经基本实施完毕，公司将加紧实施后续交割等相关工作，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公告交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七日